**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DFZ20230706**

**采 购 人： 昆明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二三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3](#_Toc13863448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_Toc138634498)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23](#_Toc138634537)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6](#_Toc13863453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2](#_Toc138634559)

[第六章 询价程序和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58](#_Toc138634560)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询价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7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2、项目编号：DFZ20230706；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采购预算：1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6、最高限价：1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7、采购内容：5Gcpu服务器、核心网系统、5GC-UPF用户平面功能系统等，具体内容见下表及询价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标的** | **数量** | **单位** | **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 1 | 5Gcpu服务器 | 2 | 台 | 具体详见询价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 | 昆明学院指定地点 |
| 2 | 核心网系统 | 1 | 套 |
| 3 | 5GC-UPF用户平面功能系统 | 1 | 套 |
| 4 | 5GC-OAM网络管理系统 | 1 | 套 |
| 5 | 基带单元BBU | 1 | 套 |
| 6 | 扩展单元HUB | 1 | 套 |
| 7 | 射频拉远单元pRRU | 4 | 套 |
| 8 | 5G基站安装材料 | 1 | 套 |
| 9 | 5G设备安装机柜 | 2 | 个 |
| 10 | 5G终端（含5G卡） | 4 | 套 |
| 11 | 5G开放式终端及开发模块 | 10 | 块 |
| 12 | 5G CPE设备 | 2 | 台 |
| 13 | 基站通信电源 | 1 | 台 |
| 14 | 万兆三层交换机 | 1 | 套 |
| 15 | 路由器 | 1 | 台 |
| 16 | 千兆三层交换机 | 1 | 套 |
| 17 | 5G网络虚拟教学系统 | 1 | 套 |
| 18 | 5G MIMO天线 | 1 | 幅 |
| 19 | 可重构MIMO无线收发平台 | 1 | 套 |
| 20 | MIMO测试软件 | 1 | 套 |
| 21 | 便携式无线综测仪 | 1 | 套 |

（1）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划分为 1 个标段。

（2）本次采购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及采购人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须提供企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或社团组织法人有效证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自然人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至今任意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若为新成立不满1年的公司，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或资金证明文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07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书面声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②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2年07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供应商**（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自然人除外）**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信息记录或打印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中未出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的，不能参加本询价项目（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②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③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④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询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价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询价。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询价。**

## 三、 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详见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有关时间安排。

2、获取地点：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询价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询价文件编制。

3、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供应商，须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CA申领链接：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并在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在网上获取询价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注：云南本地供应商如之前已在云南CA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进行过注册并办理过企业数字证书（CA），直接绑定即可，无需重复办理（2022年1月1日前办理的云南CA需到云南CA办理处进行升级）。外省投标在政采云平台办理的其他CA可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按上述要求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询价文件，具备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4、售价：0.00元人民币。

##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截止时间：详见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有关时间安排。

2、地点：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3、其他：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开标的方式：网上开标

2、时间：详见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有关时间安排。

3、地点：“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

4、其他：CA证书在线解密：**响应文件解密时长60分钟，**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 **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的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应提前熟悉“政采云”相关投标程序，在自有场地配置可音视频通话（带摄像头及话筒的计算机）的稳定网络环境，并按“政采云”开标大厅中的提示完成采购活动。**

## 六、公告期限及发布公告的媒介

1、发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个工作日。

2、本项目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开标方式：网上开标

2、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3、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4、保证金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5、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6、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公司网站（https://edu.zcygov.cn/luban/yunnan-dzjy-gys）进行查看下载，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以及云南CA操作问题：请致电云南CA，4006727666，云南 CA 紧急联系方式：15288315056。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人/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昆明学院

地 址：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新路2号

联 系 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0980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舒滋涓、何磊、马仲权、张德平、史文宝、罗加城、谢蓉

联 系 电 话：15887817675、15125040441

传 真：0871-64115768

地 址：昆明市官渡区环城南路龙湖天第2栋副楼3楼

3、项目联系人方式

项目联系人：舒滋涓、何磊、马仲权、张德平、史文宝、罗加城

联系电话：15887817675、15125040441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昆明市财政局 监督电话：0871-6354495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 容 |
| 1 | 采购人 | 昆明学院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DFZ20230706 |
| 4 |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 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 项目基本情况” |
| 5 | 采购内容 | 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 项目基本情况” |
| 6 | 合同履行期限及交货地点 | 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项目基本情况” |
| 7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
| 8 |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 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 | 不接受。 |
| 10 | 询价文件的询问时间 |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如有疑问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通过在线方式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询问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 11 | 询价文件询问联系方式 | 询问联系人：舒滋涓、何磊  联系电话：15887817675、15125040441 |
| 12 | 询价文件澄清、修改时间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主要以“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敬请所有获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密切关注，作为询价文件的完整组成部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 13 | 供应商确认收到询价文件澄清、修改时间 | 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同时还将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自行登录收取修改内容，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 14 | 语言文字 |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询价小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
| 15 | 计量单位 |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询价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
| 16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1、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询价文件中所涉及到的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 17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天 |
| 18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方式  **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人民币壹万元整）。**  保证金的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一）银行转账：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供应商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供应商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二）保险保函：1.当供应商未能按照招响应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采购人受到损失时，由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2.供应商在支付投标保证金保险费时，必须使用基本账号资金支付购买，未从基本账户转出支付保费造成经济纠纷的应由企业自行承担。3.在投标保证保险中，供应商为投保人，采购人为被保险人。  （三）担保保函：1.当供应商未能按照招响应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采购人受到损失时，由担保公司按照要求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2.在投标担保中，供应商为被担保人，采购人为收益人。  （四）银行保函：1.当供应商未能按照招响应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采购人受到损失时，由担保银行按照要求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2.在投标担保中，供应商为被担保人，采购人为收益人。  二、保证金的提交时间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号时间为准，未按时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采用投标保函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提供有效的投标保函。  三、投标保证金收款账号  项目名称：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  户名：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  保证金提交账号：871905928110202  注：缴纳保证金时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
| 19 | 响应文件份数 | 按“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壹份。 |
| 20 | 备品备件 | □不包含在报价中  包含在报价中 |
| 21 | 报价货币 | 人民币 |
| 22 | 响应文件的密封 | 按照"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
| 23 | 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要求 | （1）响应文件应按询价文件格式部分要求，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并加电子公章。没有按询价文件要求电子签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由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签名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3）响应文件中所有签字的地方不能用私章或签字章代替。 |
| 24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提交截止时间：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  提交地点：详见询价文件第一章《询价公告》。 |
| 25 |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 26 | 询价小组 |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在云南省财政厅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询价由询价小组负责。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
| 27 | 评审方法 | 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的费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
| 28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10%，  缴纳方式：转账、支票、汇票、本票、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收退：在合同签订前5日内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验收后，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采购人相关要求执行。 |
| 29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30 | 签订合同地点 | 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商定。 |
| 31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供应商对投标时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构成本询价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若供应商使用了第三方的专利、专有技术等知识产权，涉及的责任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了询价响应文件，视为同意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 |

## 总则

### 1、项目基本情况

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采用询价方式选定供应商承担本项目，诚邀具备实施本项目能力，满足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2本项目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2.1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采购内容、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3.1采购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合同履行期限及项目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供应商资格要求

4.1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采购人根据本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不接受。

4.4如供应商为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5、费用承担

5.1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 6、现场考察

6.1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考察。

### 7、询价前答疑会

7.1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询价前答疑会。

### 8、质疑

8.1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提交方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8.2询价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8.1条中“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3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和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的规定。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5供应商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8.6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8.7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8.8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询价小组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9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方式或“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提交方式；接收质疑函的部门：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一部；联系人、联系电话：舒滋涓15887817675；通讯地址：昆明市官渡区环城南路龙湖天第2栋副楼3楼。

### 9、投诉

9.1投诉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相关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 二、询价文件

### 10、询价文件的组成

采购人要求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询价文件中均有说明，询价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审方法

### 11、询价文件的询问、澄清、修改

11.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如有疑问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询问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1.2询价文件询问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主要以“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敬请所有获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密切关注，作为询价文件的完整组成部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1.4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同时还将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自行登录收取修改内容，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三、响应文件

### 12、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和商务条件后，根据询价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12.2 对询价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对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成交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 13、语言文字

13.1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询价小组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 14、计量单位

14.1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询价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 15、响应文件的组成

询价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的内容详见第六章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 16、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6.1供应商应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

### ★17、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7.2 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询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询价保证金。

### ★18、询价保证金交纳及退还

18.1、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询价保证金，询价保证金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交纳到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指定的账户，供应商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询价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18.2、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响应文件的编制

19.1响应文件应按询价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9.2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供应商的电子公章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19.3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询价文件规定签字处逐一签字或盖章，要求盖章处应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若以“投标专用章”或“合同专用章”代替的，须出具供应商单位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授权函原件。

19.4响应文件和来往函件均应采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使用中国或国际标准单位。

19.5报价采用人民币进行报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19.6响应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1**9.7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包括复印件）、关键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若出现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20、报价和报价货币

**20.1 供应商应依据询价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执行国家或行业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 范，自行测算出满足采购要求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竞争性报价，该报价应符合市场行情并能保 证供应商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的出厂价、运杂费、安装调 试费、供应商技术服务费，市场价格变化的风险费用、利润、税金等的总和，该报价应考虑市场风 险、政策性风险、汇率风险等因素，并能保证供应商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 合同一旦签订， 此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因市场价格等的变化而调整。**

20.2 供应商不得哄抬报价，也不应低于成本价（或进价）报价。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询价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20.3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 四、提交响应文件

### 2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响应文件的提交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3.1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五、询价

### 24、询价小组

24.1询价小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询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

24.2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询价由询价小组负责。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询价小组应当推选组长，但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4.3询价小组成员人数及名单在询价结束之前保密。

24.4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询价会议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人可以监督等相关人员进入询价现场，对询价工作实施监督。

24.5评审方法：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的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24.6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7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电子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8在询价中，询价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询价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询价开始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询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建议等均不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

24.9询价小组发现询价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询价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询价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4.10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并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询价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除外。

## 六、成交结果

### 25、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5.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5.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5.3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回响应文件。

### 26、成交通知书

26.1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6.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7、签订合同

27.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7.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3除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另行商定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成交供应商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分包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询价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7.4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5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8、履约保证金

28.1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递交的金额及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2 签订合同后，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采购人将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 29、采购代理服务费

29.1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30%计取。

### 30、询价文件编制依据

30.1本询价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编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3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1关于中小企业：

31.1.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文）的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1.1.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1.1.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1.1.4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参与询价时，须提供本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参与询价时，还须同时提供货物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1.1.5**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1.1.6**本项目属于工业。**

31.2关于节能货物及环境标志货物：

31.2.1节能货物是指列入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在有效期内的《节能货物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货物，需对应到“节能清单”中所列的型号/系列。政府强制采购节能货物是指“节能清单”中以“★”标注类别的货物。

31.2.2所报货物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当期《节能货物政府采购清单》中以“★”标注类别的节能货物，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货物在《节能货物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单页复印件一份, 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货物及型号。

31.2.3当期“节能清单”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查阅、下载；当期“环境标志货物政府采购清单” 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部网（http://www.sepa.gov.cn/）查阅、下载。

31.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1.3.1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1.3.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1.3.3本项目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1.4其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样式仅供参考，具体合同内容以采购方和使用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合同书样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X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询价文件》、乙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设备(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产地、制造商名、数量、单价

1.

2.

3.

二、随机资料和配套附属设备要求

1．

2．

3．

三、设备安装调试要求

乙方负责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的安装调试应符合 标准 （或按规范安装调试），并满足甲方技术要求，乙方对设备的安装调测试为免费。

四、配套设备、备品备件（含易损件或消耗品）要求及长期供应优惠条件

五、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

（大写）： （人民币 元）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交货价，并包含设备的安装运输调试费用。

本合同的供货范围，除包括上述设备外，还包括随机的辅助电气设备、专用电线电缆、随机软件、技术文档、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品（如箱包等），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文件。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实施的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接等）；

2．负责提供设备安装调试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3．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和设备（或软件）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4．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设备（或软件）的相关服务；

5. 按采购规定落实采购资金并办理采购资金划拨手续。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三、四、五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并保证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注册并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进口产品具有国家有关部门完整手续）和产品出厂标准的设备；设备及主要配件保修期为（ ）年，终身负责维修；并保证设备在甲方报废前正常运行。 具体服务：保修期内，乙方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上门维护或保修或免费更换；在保修期，同一设备的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三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必须予以更换新同品牌、同型号或不低于投标配置的其它新机器。保修期后，收取成本费维修（自然灾害及人为故意损坏除外）；主设备乙方提供现场维修，维修人员在收到故障报告后保证（ ）小时内到达现场， 类故障保证由 人员（或工程师）在（ ）天内修复， 类故障保证由 人员（或工程师）在（ ）天内修复；乙方保证在甲方指定地点供应备品备件（含易损件）和配套消耗品；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实行（ ）月时间定期进行保养（或维护、巡检）制度；

2．保证甲方提供的设备（有配套软件的还包括软件产品）在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严格遵守投标、技术澄清、商务投标、中标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4．参与甲方共同进行设备的验收。

七、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中标承诺情况一致。（或中标产品和设备的技术及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八、技术培训：

乙方向甲方提供天的设备使用人员现场例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使用、一般的维修、维护及保养等；食宿自理（各自负责）。

九、甲方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在省内的维修服务中心、特约维修服务站等售后服务网点的名单、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乙方技术支持电话： ，联系人： 。

十、设备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按标准和规范交付使用或安装调试完毕时间为合同签订生效后 日内。

十一、验收及验收标准

1．设备验收：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统一初验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或按所提供样品进行验收)；

设备交验地点、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将完整配套的原封设备（含必要消耗品）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 ），由甲乙双方共同开箱初验，并由乙方按合同规范要求完成演示和安装及加电测试等。交货时，乙方同时向甲方交付设备的合格证、保修卡，相关资料（如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手册、使用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等）及配备的用件、工具等；如初验发现不合格，乙方必须予以更换；在设备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开发、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2．实作性操作验收：设备是否正常运作（6-12个月，具体时间按分项要求或在签订合同时协定）。

十二、合同价款结算

本项目甲方按照政府采购支付的规定及程序，根据财政拨款到账情况单位资金安排情况及时拨付，签订合同后 日内，甲方给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的预付款，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货款，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尾款。

十三、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设备安装调试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逾期交货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和完成安装调试，或安装调试与合同要求不符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则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四、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十六、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十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八、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1．招标文件；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或补充协议；

3．中标通知书；

4．合同书附件（包含设备明细表、供货要求）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DFZ20230706**

**供应商：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 目录

**自行编制**

**格式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DFZ20230706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 大写： |
| 小写：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交货地点 |  |
| 质量要求 |  |
| 备注 |  |
| **备注：**  **<1>供应商应将此表放于响应文件封面后第一页。**  **<2>《响应报价一览表》内容应与响应文件内容相一致，当两者不相符时，以《响应报价一览表》为准，且不得出现选择性内容。** | |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格式2**

**询价申请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仔细研究了（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 全权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全称） 参加投标，并提交询价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询价文件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和报价汇总表，投标报价（大写） 元，人民币(￥ )，在 （交货期） 完成交付。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相关文件要求，并承担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后果。

3、同意询价文件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4、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并保证数据和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5、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中标人的行为。

6．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履行相应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2）我方承诺按照询价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8． 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提交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第17条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均具有约束力。 （其他补充说明）。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格式3**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项目）名称** | **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 | **数量** | **计量单位**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注：“合计总价”价格应与“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格式4**

## 资格证明文件

1. 询价申请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有关资料。
2. 所附格式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填写。
3. 询价申请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询价申请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 格式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须提供企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或社团组织法人有效证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自然人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 格式4-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至今任意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若为新成立不满1年的公司，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或资金证明文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 格式4-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 格式4-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07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书面声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②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2年07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可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 格式4-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 格式4-6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供应商（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自然人除外）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信息记录或打印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中未出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的，不能参加本询价项目（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②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③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④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询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价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询价（提供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的书面声明）。**

**格式4-7**

**询价申请人满足询价文件资格要求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格式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应提供本人居民身份证（如非中国国籍应提供护照）原件交由工作人员现场登记。**

**2. 在响应文件中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 格式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询价，以本单位名义参加。代理人在本项目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  |  |
| --- | --- |
| 附： |  |
| 委托代理人姓名： |  |
| 职 务： |  |
| 身份证号码： |  |
| 详 细 地 址： |  |
| 电 话： |  |

**注:**

**1.委托代理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应提供本人居民身份证（如非中国国籍应提供护照）原件交由工作人员核验。**

**2.在响应文件中附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格式7**

**同意询价文件条款声明**

**致：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昆明学院“5G通信实验室平台”项目**询价采购活动，我方在参与询价前已详细研究了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询价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并同意询价文件的全部条款。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格式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参与询价时，须提供本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参与询价时，还须同时提供货物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精神（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以上行业供投标人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参考，行业标准划分，以有关部门即时发布的最新标准为准。

**格式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格式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提供规定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格式11**

**供应商信息表**

**（请供应商如实填写本表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  | | | |
| 公司地址 | |  | | | |
| 公司性质 | |  | 公司类型 | |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资金 | |  |
| 注册日期 | |  | 开户银行 | |  |
| 开户基本账号 |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手机 |  |
| 固话 |  |
| 联系传真 | |  | 联系邮箱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公司管理体系认证 | | （质量、职业、环境管理体系） | | | |
| 公司资质及各类生产、经营许可 | | | | | |
| 如：公司资质、经销商（生产、经营许可证、货物认证）、其它资质。 | | | | | |
| 备注 |  | | | | |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 格式12

##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询价文件参数要求 | | 询价响应文件的响应参数 | | 是否偏离 | 偏离内容及原因 | 备注 |
| 配置、规格或详细性能要求 | 预算总价 | 配置、规格或详细性能要求 | 总价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按所投内容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询价文件的**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的技术规范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

2、表格中询价文件参数要求的“配置、规格或详细性能要求”可按“采购需求”内容复制。

3、表格中“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及配置”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地填写，**若由于供应商的疏忽大意或未能完整、如实填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本表的总价要与询价函及报价一览表一致，如不一致，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 格式13

##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 格式14

## 类似项目业绩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 | 合同金额（元） | 联系人 | 电话 | 签订时间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供应商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

1、竞谈文件中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列表及相对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及合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

2、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拓展本表。（近三年内业绩证明）

## 格式15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1、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询价文件中所涉及到的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根据《昆明学院电子信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无线通信与物联网技术方向需要开设数字集成电路设计、嵌入式系统分析（案例）等核心课程，大数据处理技术及应用方向需要开设机器学习、机器视觉分析（实验设计）等核心课程，要完成这些课程的培养要求，需要开展一系列所对应的实训课。因此，需要建设5G通信实验室平台，满足其课程需要。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满足电气设备的行业标准。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完全满足采购计划底表项目中的技术参数要求。

**（四）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5G通信实验室平台1套，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交付地点：昆明学院.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标的交付以后，须免费提供3年的售后服务，服务响应时间在24小时以内。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技术参数、数量、功能实验均须满足要求。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云南省政府采购管理信息系统 | | | | | | | | | |
| **采购计划底表** | | | | | | | | | |
| **序号** | **标段**  **代码** | **财政部**  **品目代码** | **产品（项目）名称** | **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  （每行最多1000个汉字） | **数量** | **计量**  **单位** | **预算单价**  **（元）** | **金额**  **（元）** | **交货地点**  **（备注）** |
| 1 | **A** | A02102100 | 5Gcpu服务器 | CPU：E5-2650V4\*2路（10 cores 20 Threads, 2.3GHz）  内存：32G RECC DDR4 2400MHZ  硬盘： 2x500G HDD  网卡：4口千兆网卡，可升级成10G 82599 网口芯片光网卡。 | 2 | 台 | 22,000.00 | 44,000.00 | 昆明学院 |
| 2 | **A** | A02102100 | 核心网系统 | 集成5G核心网网元：AMF、SMF、UDM、AUSF、PCF等网元。  用户数据标识、管理（类似于HSS）生成3GPP AKA身份验证凭据，用户识别处理，基于用户数据的接入授权，UE的服务NF注册管理。支持3GPP 接入和不受信任的非3GPP 接入的认证。  用户策略控制（类似于PCRF）：支持统一的策略框架来管理网络行为，为控制平面功能提供策略规则以强制执行它们，访问与统一数据存储库（UDR）中的策略决策相关的用户信息。  用户移动性和接入管理（类似于MME）：注册管理，连接管理，可达性管理，流动性管理，为UE和SMF之间的SM消息提供传输，接入身份验证，接入授权。  会话管理功能（类似于P-GW-C）：会话管理，例如会话建立，修改和释放，包括UPF和AN节点之间的通道维护，UE IP地址分配和管理，支持与外部DN的交互，以便通过外部DN传输PDU会话授权/认证的信令。 | 1 | 套 | 278,000.00 | 278,000.00 | 昆明学院 |
| 3 | **A** | A02102100 | 5GC-UPF用户平面功能系统 | 用户面的路由和转发（类似于P-GW-U）10G转发速率：外部PDU与数据网络互连的会话点，数据包检查，上行链路和下行链路中的传输级分组标记，下行数据包缓冲和下行数据通知触发。 | 1 | 套 | 126,000.00 | 126,000.00 | 昆明学院 |
| 4 | **A** | A02102100 | 5GC-OAM网络管理系统 | 5G核心网管理系统：支持HTTPS协议，支持中英文，支持独立部署，支持并发操作。  具备以下功能：  配置管理：对几个重要的NF(UDM/AMF/SMF/UPF)进行配置。  安全管理：分为3个等级(管理员，操作者，观察者)，管理员权限最高，可以进行所有操作，其他等级用户都是受限用户；另外还实现了用户记录管理，可以跟踪登录用户动作；可支持https协议。  告警管理  性能管理  系统管理：网元管理，用户管理，信令跟踪, 在线更新等 | 1 | 套 | 68,000.00 | 68,000.00 | 昆明学院 |
| 5 | **A** | A02102100 | 基带单元BBU | 此单元实现5G基带信号的调制和解调功能，支持与扩展单元间的数据收发和接口，支持无线网络共享、无线资源管理、IP头压缩及用户数据流加密、UE附着时的核心网节点的选择、用户面服务网关的路由、寻呼信息的调度传输、广播信息的调度传输、以及设置和提供基带单元的测量等。 | 1 | 套 | 140,000.00 | 140,000.00 | 昆明学院 |
| 6 | **A** | A02102100 | 扩展单元HUB | 由主板单元、电源单元、供电单元、风机单元组成。主板单元主实现Ir端口的IQ数据处理，O&M数据处理；供电单元接受电源单元的48V输出电压，通过二次变换生成主板单元需要的各种电压，完成各芯片供电。 | 1 | 套 | 45,000.00 | 45,000.00 | 昆明学院 |
| 7 | **A** | A02102100 | 射频拉远单元pRRU | 此单元实现射频信号的发射和接收，接收来自远端汇聚单元的发射链路信号，调制为射频信号后通过天线发射；从天线接收射频信号，进行相应信号处理后，通过远端汇聚单元发送给基带单元处理。 | 4 | 套 | 25,000.00 | 100,000.00 | 昆明学院 |
| 8 | **A** | A02102100 | 5G基站安装材料 | 传输光模块、单模光纤跳线-15m\*LC-LC等。 | 1 | 套 | 7,900.00 | 7,900.00 | 昆明学院 |
| 9 | **A** | A02102100 | 5G设备安装机柜 | 600\*1000\*2200（长x深x高）机柜。 | 2 | 个 | 2,800.00 | 5,600.00 | 昆明学院 |
| 10 | **A** | A02102100 | 5G终端（含5G卡） | 支持5G SA，可实现实验室5G网络的入网测试与体验 | 4 | 套 | 6,000.00 | 24,000.00 | 昆明学院 |
| 11 | **A** | A02102100 | 5G开放式终端及开发模块 | 用于物联网开发 | 10 | 块 | 5,000.00 | 50,000.00 | 昆明学院 |
| 12 | **A** | A02102100 | 5G CPE设备 | 用于5G网络数据传输，支持5G NSA/SA组网，最大5G 传输速率：3.6 Gbps/250 Mbps（理论值，实际速率以运营商为准）。能够实现直播数据通过5G网络进行传输 | 2 | 台 | 6,000.00 | 12,000.00 | 昆明学院 |
| 13 | **A** | A02102100 | 基站通信电源 | 提供基站-48V直流电源供电。 | 1 | 台 | 5,000.00 | 5,000.00 | 昆明学院 |
| 14 | **A** | A02102100 | 万兆三层交换机 | 8万兆光口用于5G各设备间万兆光接口的互联组网。 | 1 | 套 | 25,000.00 | 25,000.00 | 昆明学院 |
| 15 | **A** | A02102100 | 路由器 | 1、端口数量要求：不少于8个GE接口，支持WAN口切换；  2、DRAM内存：不小于512MB；  3、整机交换容量：不小于8Gbps；  4、FLASH 内存：不小于256MB；  5、支持MAC、802.1x、Portal认证、广播抑制、ARP安全等，支持本地认证、AAA认证、RADIUS认证等；  6、支持包过滤防火墙，支持防火墙安全域；  7、可提供完善的QoS机制：支持PQ、CQ、WFQ、CBWFQ等调度技术，支持基于IP Precedence、802.1P、DSCP、MPLS EXP流量分类，支持流量整形以及WRED拥塞避免机制；  8、支持SYSLOG、SNMP V1/V2/V3、RMON、Web网管、CWMP功能。 | 1 | 台 | 3,500.00 | 3,500.00 | 昆明学院 |
| 16 | **A** | A02102100 | 千兆三层交换机 | 224千兆电口，4万兆光口用于设备组网，支持三层路由功能。 | 1 | 套 | 3,500.00 | 3,500.00 | 昆明学院 |
| 17 | **A** | A02102100 | 5G网络虚拟教学系统 | 提供5G网络认知、网络拓扑规划、5G网络搭建、5G核心网/基站工程应用、系统分析与故障处理等全过程5G工程实践。通过各类教学化实验案例，直观展示5G新空口技术、云化部署、边缘计算MEC、网络切片技术等5G各类新技术原理与现象，实现5G各项新技术原理探究及各项新应用部署实战 | 1 | 套 | 20,000.00 | 20,000.00 | 昆明学院 |
| 18 | **A** | A02102100 | 5G MIMO天线 | 包含天线抱杆、支架、馈线及相应的测试附件等 | 1 | 幅 | 2,500.00 | 2,500.00 | 昆明学院 |
| 19 | **A** | A02102100 | 可重构MIMO无线收发平台 | 采用软件无线电平台架构，支持宽带射频收发，支持MIMO信号定义、产生及发送 | 1 | 套 | 20,000.00 | 20,000.00 | 昆明学院 |
| 20 | **A** | A02102100 | MIMO测试软件 | 能与MIMO无线收发平台进行互联互通，支持MIMO零中频的收发及处理，提供MIMO波束赋形算法 | 1 | 套 | 5,000.00 | 5,000.00 | 昆明学院 |
| 21 | **A** | A02102100 | 便携式无线综测仪 | 包含射频信号源、频谱分析仪以及矢量网络分析仪的功能，采用便携式结构，整体重量不超过2Kg | 1 | 套 | 15,000.00 | 15,000.00 | 昆明学院 |

# 第六章 询价程序和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 询价程序和方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审 查 内 容** | **审 查 标 准** |
| --- | --- | --- | --- |
| 2.1 | 资格审查标准 | 资格条件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7、8项规定。 |
| 2.2 | 实质（符合）性要求审查标准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7项规定。 |
| 询价申请函 |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及内容，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为原件。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为原件。 |
| 供应商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承诺书 |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响应文件的技术应答 | 技术应答内容未出现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询价文件采购需求内容的情况。 |
| 最后报价 | 最后总报价及分项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 |
| 其它实质性要求 | 询价文件中标注★条款内容及投标无效的情形，均按实质性要求不响应。 |
| 2.3 | 询价、比较与评价 | 询价小组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程序和方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的费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的，询价小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

### 1. 评审方法

1.1 本项目评审方法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政府采购法实](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539166.html)施条例》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等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制定。

本次询价采用经评审最低价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资格、实质（符合）性评审要求后，询价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时询价小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推荐成交候选人）。

询价小组初步评审（资格评审、实质（符合）性评审）时应认真审查各供应商投标报价， 若发现供应商的最低投标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进行询标。询标毕后，供应商应对询价小组所提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询价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否则，询价小组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

### 2. 询价程序

#### 2.1 资格审查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文件第六章《评审方法》2.1 资格审查标准规定的内容， 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进行审查（详见“评审程序和方法前附表 ”），未通过询价文件资格审查标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2 实质（符合）性要求审查

实质性要求审查标准：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实质性评审标准规定的内容对通格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详见“评审程序和方法前附表 ”）。 有一项不符合标准的，不通过实质性要求审查，不再参与询价、比较与评价环节。**当符合实质性要求条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时，将终止本次询价采购活动。**

#### 2.3 询价、比较与评价

2.3.1询价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询价小组将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询价的供应商。但不得对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内容进行修改、变动。

2.3.2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详细审查、评价和比较，询价小组可要求对供应商分别进行技术询问、澄清，有关要求和答复均现场进行。

2.3.3询价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3.4询价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报价、响应文件及澄清等，按“**询价程序和方法**”中的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经询价小组评审，质量或服务不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不予推荐成交。

2.3.5询价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审查，并对审查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询价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2.2.8评审报告应当由询价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询价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3 询价结果

询价小组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程序和方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的费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的，询价小组以无记名投票方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